

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

学位授予单位	名称：南开大学 代码：10055
授权学科 (类别)	名称：法学 代码：0301
授权级别	☒ 博士 ☐ 硕士

2022 年 12 月 1 日

一.总体概况

（一）授权点基本情况

南开大学 1980 年建立法学系，2004 年成立法学院，是我国改革开放后较早开始法学研究生教育的单位之一。1983 年获国际经济法硕士学位授予权，1999 年获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授予权，2006 年获法学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予权，2011 年获法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予权，2012 年获批国家首批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培养基地和国家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

（二）学科建设情况

南开法学于2012年获批天津市法学一级重点学科。学科布局完整，行政法学研究聚焦行政法学基础理论，关注行政行为与行政诉讼、政府规制、医药卫生行政法、信用治理；国际法学注重国际经济法、国际人权法、国际环境法、国际私法的多翼并举；刑法学研究坚持德日刑法与英美刑法并重，刑法释义学与刑法社会学并重；民商法研究注重知识产权法、商法、物权法与海商法的一体化研究；经济法学着力于竞争法、数据治理、政府采购法等等的开拓。

（三）研究生基本情况

南开法学在法学理论、法律史、宪法学与行政法学、刑法学、民商法学、诉讼法学、经济法学、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国际法学等九个二级学科招收法学硕士研究生，在法律史、宪法学与行

政法学、民商法学、刑法学、经济法学、国际法学等六个二级学科招收博士研究生。2022年招收硕士生42人，博士生15人，生源质量不断提升，师生科研匹配度不断优化。有48位学生取得硕士学位，10人顺利通过博士学位论文答辩。

本年度学院围绕“立德树人”的中心环节，促进思想政治教育与学生专业学习成长深度融合，坚持五育融合、协同育人、德法兼修。研究生总体就业良好，其中5%的法学硕士毕业生进入北京大学、上海交通大学、中国人民大学、中国政法大学、南开大学、厦门大学等高校攻读博士学位，就业学生中14.18%进入律师事务所，其余85.82%的学生进入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和国企。博士生就业去向多为知名高校与中央国家机关。

（四）研究生导师状况

南开大学法学学科现有博士生导师25人，硕士生导师27人。有国家级人才计划入选者2人、教育部法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1人、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入选者2人、天津市人民政府学位委员会学科评议组（哲学与法学组）成员1人、天津市“五个一批”人才入选者1人、天津市“131”创新型人才培养工程人选11人、南开大学教学名师奖获得者4人。学院98%以上的导师均具有博士学位。多位教师拥有英国剑桥大学、英国诺丁汉大学、德国马普外国与国际刑法研究所、德国弗莱堡大学、日本北海道大学等海外著名大学或研究机构的博士、硕士学位。绝大多数教师拥有一年以上海外高校访学、研修经历，多位

教师曾于耶鲁大学、哥伦比亚大学、牛津大学等名校访学。

二．研究生党建与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一）思想政治教育队伍建设

增强思想政治工作队伍专业化、职业化水平，打造育人工作的优势主体。法学院共有专职辅导员 4 名，兼职辅导员 5 名，并有 1 名专业教师、1 名管理干部兼任法学院团委委员。思想政治工作队伍一方面聚焦于提升个人自身政治站位和理论素质，另外一方面不断强化专业化、职业化素质。2022 年，辅导员周敬文入选天津市第一期新时代马克思主义政治人才培养工程，获评南开大学征兵工作先进个人，工作案例《以创建大学生法治精神宣讲团为切口，在实践育人中深化落实南开大学“师生四同”模式》

获评 2022 年南开大学“三全育人”优秀工作案例；辅导员于婷、魏荟羚的《抓好就业观教育关键字 同心聚力做好生涯规划》成功入选《天津市高校毕业生就业观教育工作典型案例集》的 100 项优秀案例。

（二）理想信念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

2022 年法学院以迎庆党的二十大召开、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引领，不断深化党史学习教育，抓实基层党建，落实“党建+法学+思政”的大思政育人工作。本年度，开展专家领学、导学党建主题教育讲座 10 讲，开展主题党团日活动 122 场。线上开设“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宣传专栏，制作普法宣传微视频 12 个。

本年度法学院 2021 级法学硕士党支部获评南开大学先进党支部、党建创新立项优秀奖；2021 级法律硕士（非法学）第一党支部入选第三批南开大学党建质量提升“对标争先”培育行动计划，学院目前已有 3 个校级学生党支部；依托一站式学生社区的党员先锋岗作用发挥探究”，项目获批第二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南开大学重要讲话精神课题；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构建党建“四个融合”模式促进育人工作四个“一体化”获立第八届南开大学思想政治工作精品项目。

（三）校园文化建设

法学院长期坚持探索完善“课堂教学、创新科研、校园文化、社会实践”四位一体的人才培养模式，高度重视实践育人，学校“师生四同”模式对学院学生的教育成效日益彰显。学院注重发挥法学专业特色优势，开展特色鲜明的法治调研和普法宣讲，探索普法新方式，深入一线求真知，把科研论文写在中国大地上，使学术研究与社会服务相辅相成，引领大批南开法学青年学子扎根中国大地“受教育、长才干、做贡献”。

2022 年度法学院师生组建 17 支“师生同行”暑期社会实践队，130 名学生参与，赴浙江、陕西、甘肃、新疆等 15 个省市开展会实践，依托“师生四同”项目申报，在 13 位学院专业教师的指导下，开展专业课题调研和社会实践。由孙竞超老师和吕怡维老师带队指导的“探智慧法院建设路，究诉源治理新格局——宁夏兴庆区法院实践调研”实践团队被评为 2022 年南开大学社会实

践校级十佳团队、十佳课题，团队学生队长仇晨溢被评为校级十佳个人。法学院获评 2022 年度南开大学社会实践优秀指导单位。

充分发挥法学学科特色，组建学生法治精神宣讲团传承法治精神。组织法治精神宣讲团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民法典精神宣讲，南开大学法律援助协会和法学院民法典精神学生宣讲团的“法治精神进万家”社区普法志愿服务项目获评 2022 年天津市青年志愿服务项目大赛铜奖和天津市“新时代.习近平法治思想实践行”先进集体。

与多所高校、多个兄弟学院联合开展主题党团日活动，组织“宪法学习周”、“学宪法讲宪法”比赛、开展“宪法小卫士”活动，发挥法学学科特点。开展“法的门前”、新生入学教育等专题讲座累计 51 期。

持续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设立“防疫抗疫先锋岗”，组织党支部“网格化”开展抗疫普法，组织健康监测，5 名党员获南开大学青年抗疫先锋称号，全体辅导员常态化驻校开展防疫和安全稳定工作。

（四）日常管理服务工作

聚焦学生成长成才需要，学院领导班子带头开展访企拓岗 4 次，举办就业推动会 1 场、法律专场招聘会 2 场、选调生政策宣讲会 3 场，开展招聘宣讲信息推送 50 余期，开展“法砚同职”系列活动 16 期，为学生进行就业指导与职业规划，提高学生就业竞争力；畅通线上、线下权益服务通道，举办研究生提案大赛，

持续推进解决师生关注的实际问题；评选岳成奖学金、煦朗奖学金、江平击水奖助金等社会奖助学金 5 项，奖励资助学生 18 人次，以资助育人为导向，引导学生参与法律实践，形成“解困-育人-成才-回馈”的良性循环。

三、研究生培养相关制度及执行情况

（一）课程建设与实施情况

严格执行开课制度。开设课程要经过任课教师申请、教研室把关和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议等程序，确保新增课程有必要性、有针对性、有延续性。引导教师积极开设兼具学术价值和实践性的课程。

严格落实调课制度。按照《南开大学研究生教学事故管理办法》，规范研究生课程调课、停课管理，保障教学秩序良好有序，未有教学事故发生。

严格做好教材选用工作，学位点深入领会全国教材工作会议精神，按照教材使用相关管理办法，坚持正确方向、加强政治把关，强化体系建设。扎实开展教材审查工作，确保教材选用科学严谨。

（二）导师选拔培训

落实师德第一标准，在导师选拔过程中由学院党委进行师德师风严格考察考核。严格按照学校关于指导教师资格审批和选聘工作的相关文件，严格把握师德师风标准和学术水平标准，严格按照程序由学院和学校两级进行导师选聘。学校制定《南开大学

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实施细则（试行）》，明确规定导师职责、禁止行为、评价激励和监督保障制度等内容。

严格落实南开大学关于导师聘任、培训的相关文件，在研究生论文开题、中期考核、论文评审与答辩等工作环节，明确导师“第一责任人”职责，同时发挥导师组的集体指导作用。制定《法学院博士生指导教师招生名额分配方案》，引导博士生导师扎实开展教学科研工作。法学院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召开研究生导师培训会暨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申报交流会，切实增强导师立德树人的意识、提升育人增能的本领。

（三）师德师风建设情况

宋华琳老师译著《公共卫生法》入选 2021 年十大法治图书。唐颖侠老师指导学生斩获 2022 年国际刑事法院中文模拟法庭比赛团体二等奖和最佳检方律师书状奖第一名。唐颖侠老师指导学生斩获第十六届红十字国际人道法模拟法庭竞赛团体二等奖。高通老师参编《刑事诉讼法（第六版）》教材获评全国优秀教材奖二等奖。高通老师的参赛案例“刑事诉讼法学”获评第二届“智慧树杯”课程思政示范案例教学大赛本科教育赛道二等奖。“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教学团队获评 2022 年“南开大学校级教学团队”。王彬老师两项教学成果分别获评 2022 年校级研究生教学成果奖一等奖、二等奖。孙竞超老师指导学生斩获 2022 年南开大学“师生同行”社会实践校级十佳团队、校级十佳课题、校级十佳个人荣誉，并获评校级优秀指导教师标兵。周敬文老师指导学生获评

天津市第六届学生“学宪法 讲宪法”演讲比赛高校组一等奖、知识竞赛高校组二等奖，指导学生普法团队获评天津市“新时代·习近平法治思想实践行”主题实践活动先进集体、先进个人标兵。

（四）学术训练情况

南开法学历来重视学术学位研究生的学术训练，采取多种措施培养学生提出研究选题、收集分析资料、进行学术创新、撰写学术文章的能力。一是开设法学学术规范与论文写作课程，打好学术研究根基。二是鼓励学生积极参与导师所承担课题的研究，通过与导师的共同研究，学习研究方法、培养研究技能。三是支持学生举办学术沙龙、研讨会、读书会等形式开展学术研讨与交流，形成浓厚学术氛围。

落实激励保障，健全制度支撑，在学术能力打造上同时发力、同向发力。按照学校规定，研究生导师要为基本修学年限内的学生提供助研岗位，为硕博分别发放 1200 元/年和 4800/年的津贴资助研究生开展学术活动。学院将研究生发表论文和参与学术活动情况作为衡量导师工作业绩和研究生各类评优中的重要参考指标。一年中，法学硕博共发表高质量学术论文三十余篇，显示出较强的学术能力。博士生刘鹏坤获中国法学会 2022 年度部级法学研究课题立项。五位博士生获批天津市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立项。

（五）学术交流情况

学院高度重视一二课堂有机衔接，鼓励师生结合热点问题自

主开展学术活动，引导学生在学习、分析法治实践中坚定四个自信，以专业能力积极投身法治建设。开展“南开法学高端学术讲座”、“刑法公益暑期研讨班”“南开刑法·学术沙龙”“南开诉讼法论坛”“南开法学工作坊”“南开法学海外云讲堂”“新书速递”“新生入学教育”等品牌性学术活动，引导学生开拓法学视野，为学生搭建校内外专家学习交流的高质量平台；依托研究生会，由学生自主承办“法的门前”系列讲座、“导师有约”系列讲座、“鸣响”学术沙龙、党建交流沙龙等活动，对法律学习方法、论文写作、法律职业发展、学术诚信等方面进行分享交流；支持、资助研究生自办学术刊物《南开法律评论》，该刊物至今已出版至 17 辑，为法学学子提供了一个高层次的学术交流平台。

（六）研究生奖助情况

学校和学院建立了较为完备的奖助体系，致力于不断扩大资助育人受益范围，支持学生高质量完成学业。奖助学金包括国家、学校和学院三个层次，资助类型包括公能奖学金、新生奖学金助学金、社会奖学金、生活困难补助金和国家助学贷款等。

南开大学制定有《南开大学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管理办法》《南开大学助学金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法学院根据自身情况制定了《南开大学法学院博士研究生公能奖学金评审实施细则》《南开大学法学院法学硕士研究生公能奖学金评审实施细则》《南开大学法学院研究生推免生奖学金评审实施细则》。学业奖学金和助学金覆盖所有全日制研究生，满足基本学业支出和生活支出。

为生活困难的研究生发放生活困难补助金，补助金额根据学生实际困难情况而定。国家助学贷款为每生每年最高 12000 元。此外，学院联合校友与其他单位等多方力量，设立了多项社会奖助学金，如岳成奖学金、煦朗奖助学金、江平击水奖助学金等，借助法律实务部门及校友等多方社会力量，构建“协同育人”机制，促进五育融合、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四、研究生教育改革情况

（一）人才培养

课程建设取得新进展。王彬老师主持的《法律方法案例教材》（学术学位）获得南开大学研究生教学成果奖二等奖。

为提升人才培养质量，综合考核学生的学业成果，法学院制定《法学院研究生奖学金评分细则》，发挥激励导向作用，将研究成果、科研项目、学术获奖等综合纳入评价体系。

坚持“知中国，服务中国”。组织学生法治精神宣讲队伍宣讲和传承法治精神，“法治精神进万家”社区普法志愿服务项目获评 2022 年天津市青年志愿服务项目大赛铜奖。开展“法砚·同职”等活动，持续做好学生生涯规划与就业指导工作。

研究生社会实践活动扎实开展。陈禹锦硕士入选最高人民法院第十一批法律实习生，学院已有 11 名学生进入最高人民法院实习，7 名获得“优秀实习生”称号。博士研究生王雪获批国家留学基金委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项目，将前往美国威斯康星大学麦迪逊分校(University of Wisconsin-Madison)学习并开展研究；博

士生刘鹏坤获中国法学会 2022 年度部级法学研究课题立项；博士生李晓玉在“人类世背景下海洋治理、环境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国际研讨会中独立发言。

（二）教师队伍建设

全面加强专家型教师队伍建设，加大人才引育力度，制订《法学院关于加强人才计划实施与“一人一策”人才培育体系建设的报告》。两位新聘教师到岗工作，两位导师晋升教授，一位教师晋升副教授。新增 9 位教师担任全国性二级学科学术团体理事。

加强博士后管理工作，研究制定《南开大学法学院博士后工作管理办法》。设立法学院海洋海事法治与可持续发展研究中心。

（三）科学研究

发表高水平论文 100 余篇，其中 CSSCI 期刊论文 30 余篇，谢晴川在法学一级顶尖刊物《法学研究》发表论文 1 篇。出版中文专著 7 部，英文专著 2 部。推进《南开法律评论》升级改版。

冯学伟、张志坡、谢晴川、胡建国获批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史学瀛、屠振宇、李轶、柯振兴获批立天津社科基金项目，陈兵老师获立天津市科技计划智库项目。1 名博士研究生获中国法学会研究课题立项，5 名博士研究生获批天津市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制订支持政策，鼓励申报国家级重大项目。国家社科年度项目申报有序进行，组织已获国社科项目老师交流经验，与拟申报老师就选题等进行交流讨论。

积极推动培育智库平台，服务国家法治建设。宋华琳的 2 份

资政报告和白佳玉的1份资政报告获得中央领导肯定性批示，中国法学会发来感谢信。唐颖侠等组织策划“基于人权的气候变化治理方法”云上边会，收到中宣部感谢信。陈兵获第四届天津市高校智库优秀决策咨询研究成果奖二等奖。陈兵、刘鹏飞多篇研究报告得到人民日报、光明日报等内参采纳，胡建国提交的资政建议得到教育部相关部门采纳。

（四）传承创新优秀文化

法学院自 2020 年 10 月起开设“法的门前”系列讲座，该系列讲座邀请法学院各学科优秀教师代表，为大家讲解专业亦不失趣味的法律知识与法律方法，传承法律文化。截至到 2022 年 12 月，“法的门前”讲座已举办 18 场，完成民法、刑法、行政法、经济法、诉讼法、法律史、法理学、英美法、环境与资源保护法、知识产权法等多个法学门类的讲解分享，吸引了全院学生积极参与，累计千余名同学通过系列讲座叩响了法学专业大门，参与到法律实践前沿探索，进一步深化了学生对于专业的认同感。

（五）国际合作交流

对外合作与交流取得新进展。举办中日法律制度发展研讨会，人类世背景下海洋治理、环境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国际研讨会，供应链尽责立法的趋势与挑战研讨会，2 名学生赴境外交流，4 名学生获得学校奖学金交换项目于 2023 年境外交流学习。新增留学生 4 人。

推动中英文网站建设转型升级，成立英文网站工作小组，健

全置专人翻译、专人审核、专人发布的协同模式，不断提升国际合作宣传水平。

五、教育质量评估与分析

（一）学科自我评估进展及问题分析

法学院成立以院长为组长、分管研究生工作副院长为副组长的评估工作小组。小组对博士学位点 2022 年各方面工作进行了认真检查，总结成绩，查找不足。在此基础上填写《博士学位授权点基本状态信息表》，撰写《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

存在的问题主要有以下四个方面：

1.学科综合学术影响力有待进一步提升，有影响的领军人才还需进一步充实。

2.涉外法治人才培养建设存在不足，相关课程体系和培养机制建设需进一步强化，外向型师资队伍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

3.课程的创新性、实践贴合性还不够强。课程在学生能力培养上发挥的作用还不够突出。

4.学生国际交流量仍显薄弱。研究生出国（境）学习交流人数不够多、多数时间偏短，与国外高水平大学交流还不多，招收海外留学生数量也不多，整体国际化程度需要进一步提升。

（二）学位论文抽检情况及问题分析

本学位点学位论文抽检未发现问题。

六、改进措施

加强领军人才的培养和引进。对现有师资进行充分挖掘，扶

植中青年优秀学者快速成长。同时，加大力度利用学校“讲席教授”、“杰出教授”、“英才教授”、“百名青年学科带头人培养计划”等高端人才引进渠道，物色、引进优秀学者来南开法学院工作。

认真贯彻国家关于涉外法治人才培养的各项要求，完善课程体系、创新培养机制，壮大师资力量，形成培养特色。

发挥典型引领作用，强化课程培养效果。适当调整课程设置，更加关注学术前沿问题、研究方法和中国法治实践，在课程内容、授课方式、培养方法上进行探索和创新，更充分运用案例教学法、课堂讨论教学法、诊所式教学法。

努力提升国际化水平。加大组织、宣传，积极参与学校层次的对外合作交流，争取、开拓优质对外交流资源，拓展与国外名校联合培养机制，创造使更多学生走出去的机会，鼓励、支持学生积极申报国家留学基金委相关留学项目。